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3 學年度
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【社群召集人第三場增能培訓研習】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（市）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 高雄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提升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團隊能力，以落實增能內容，有效促進社群運作。
- (二) 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深化及轉型之素養與動能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- (三) 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

四、辦理時間：114年3月22日(星期六)9時至12時30分。

五、辦理地點：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小三樓視聽教室。

六、活動流程表：

時間	課程主題	課程內涵	主講人/承辦單位
08:30-08:50	報到		教專中心團隊
08:50-09:00	開幕式		教育局長官
09:00-12:00	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永續發展	1.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相關概念 2.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深化 3.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轉型	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馮莉雅教授
12:00-12:30	綜合座談		教專中心團隊 講師及學員

七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申請113學年度教師專業社群之社群召集人，
預定參與人數為100人。

八、預期成效：

- (一) 社群召集人提升帶領社群團隊能力，增進社群有效運作。
- (二) 社群召集人透過創造思考，培養提升良好的溝通能力、影響力與創意思考策略，促使社群運作深化及轉型。

九、研習時數及獎勵：

- (一) 參與研習之教師，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，課務自理，研習當日若適逢假日，依本局補休相關規定採計補休時數及補休。
- (二) 承辦有功人員，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。

十、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